

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【2024】成兴检(X)字第(3077)号

项目编号: CXHJX2410287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: 季度无组织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 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4 年 12 月 31 日

泰州市成兴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TAI ZHOU CX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注: 如需公布监测数据, 请收到本报告 10 日内公布。公布路径为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-政务服务入口-江苏省污染源“一企一档”管理系统“环保脸谱”企业端。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，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本公司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，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验结果有误的，本公司不承担责任；对本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采样当天的工况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复检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四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，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。

五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，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六、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，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本公司无关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，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。

八、无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九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地 址：中国 江苏省 泰兴 经济开发区 滨江南路 20 号

邮政编码：225400

电 话：0523-87676633

传 真：0523-87676633

电子邮件：1255256916@qq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过船路 19 号		
联系人	陈志峰	联系电话	17778718066
采样负责人	王朝阳	采样日期	2024-12-25
样品状态	气袋、吸收液、滤膜	分析日期	2024-12-25~2024-12-30
检测目的	为委托单位检测项目提供数据		
检测内容	氟化物、氯气、氯化氢、总悬浮颗粒物、甲醇、甲醛、非甲烷总烃、氨、臭气、硫化氢。		
检测依据	检测依据详见附表 1。		
检测结果	①见 P2~P3 页； ②本单位一般不提供参考限值及结果判定，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参考限值来源。		
备注	仪器设备信息详见附表 2。		
编制：李明南 签字：李明南 审核：何银花 签字：何银花 签发：童 岩 签字：童 岩 检验检测专用章 3212831117350 签发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			

表 1-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 测 结 果						参考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最大值	
氯化氢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0.041	0.043	0.033	0.038	/	0.041	0.05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35	0.035	0.032	0.034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39	0.035	0.038	0.044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28	0.032	0.038	0.032	/		
总悬浮颗粒 物 (µ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170	170	169	170	/	189	500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182	184	186	182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187	189	186	185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180	179	181	178	/		
氯气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ND	ND	ND	ND	/	ND	0.1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氟化物 (µ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1.7	2.0	2.1	2.2	/	3.1	20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2.8	3.0	3.1	3.1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2.7	2.6	2.6	2.5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2.5	2.6	2.6	2.6	/		
采样人员	羊辉、秦一飞、常志军、王朝阳							
备注	①参考限值来源于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2021 版）（DB32/4041-2021）； ②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； ③无组织参数信息详见附表 3。							

表 1-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 测 结 果					参考限值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	最大值
甲醛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ND	ND	ND	ND	/	ND	0.05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甲醇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ND	ND	ND	ND	/	ND	1.0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ND	ND	ND	ND	/		
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0.25	0.20	0.19	0.23	0.22	0.42	4.0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22	0.22	0.27	0.23	0.24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38	0.40	0.45	0.46	0.42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44	0.35	0.32	0.36	0.37		
采样人员	羊辉、秦一飞、常志军、王朝阳							
备注	①参考限值来源于《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2/3151-2016）； ②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； ③无组织参数信息详见附表 3。							

表 1-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 测 结 果						参考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平均值	最大值	
氨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0.09	0.07	0.09	0.09	/	0.12	1.5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10	0.11	0.12	0.10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6	0.12	0.06	0.08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8	0.11	0.07	0.09	/		
硫化氢 (mg/m³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ND	ND	ND	ND	/	0.003	0.06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01	0.001	0.002	0.002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03	ND	ND	ND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0.001	ND	ND	0.002	/		
臭气 (无量纲)	1#参照点（厂内）	<10	<10	<10	<10	/	<10	20
	2#监测点（厂外）	<10	<10	<10	<10	/		
	3#监测点（厂外）	<10	<10	<10	<10	/		
	4#监测点（厂外）	<10	<10	<10	<10	/		
采样人员	羊辉、秦一飞、常志军、王朝阳							
备注	①参考限值来源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 1 二级标准； ②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值见附表 1； ③无组织参数信息详见附表 3。							

附表 1 检测依据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
空气和废气（含室内空气）		
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0.02mg/m ³ （采样体积 60L）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01mg/m ³ （当吸收液体积为 10ml，采气 45L 时）
硫化氢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保总局（2003 年）只用：3.1.11.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01mg/m ³ （采样体积 60L）
甲醛	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/T 15516-1995	0.5mg/m ³ （当吸收液体积为 20ml，采气 10L）
氟化物	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/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-2018	0.5μg/m ³ （采样体积 3m ³ ）
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168μg/m ³ （采样体积为 6m ³ ）
臭气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/
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mg/m ³ （以碳计）
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0.03mg/m ³ （无组织采样体积 30L 时）
甲醇	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六篇第一章六（一）	0.1mg/m ³ （采样体积 20L）
备注	/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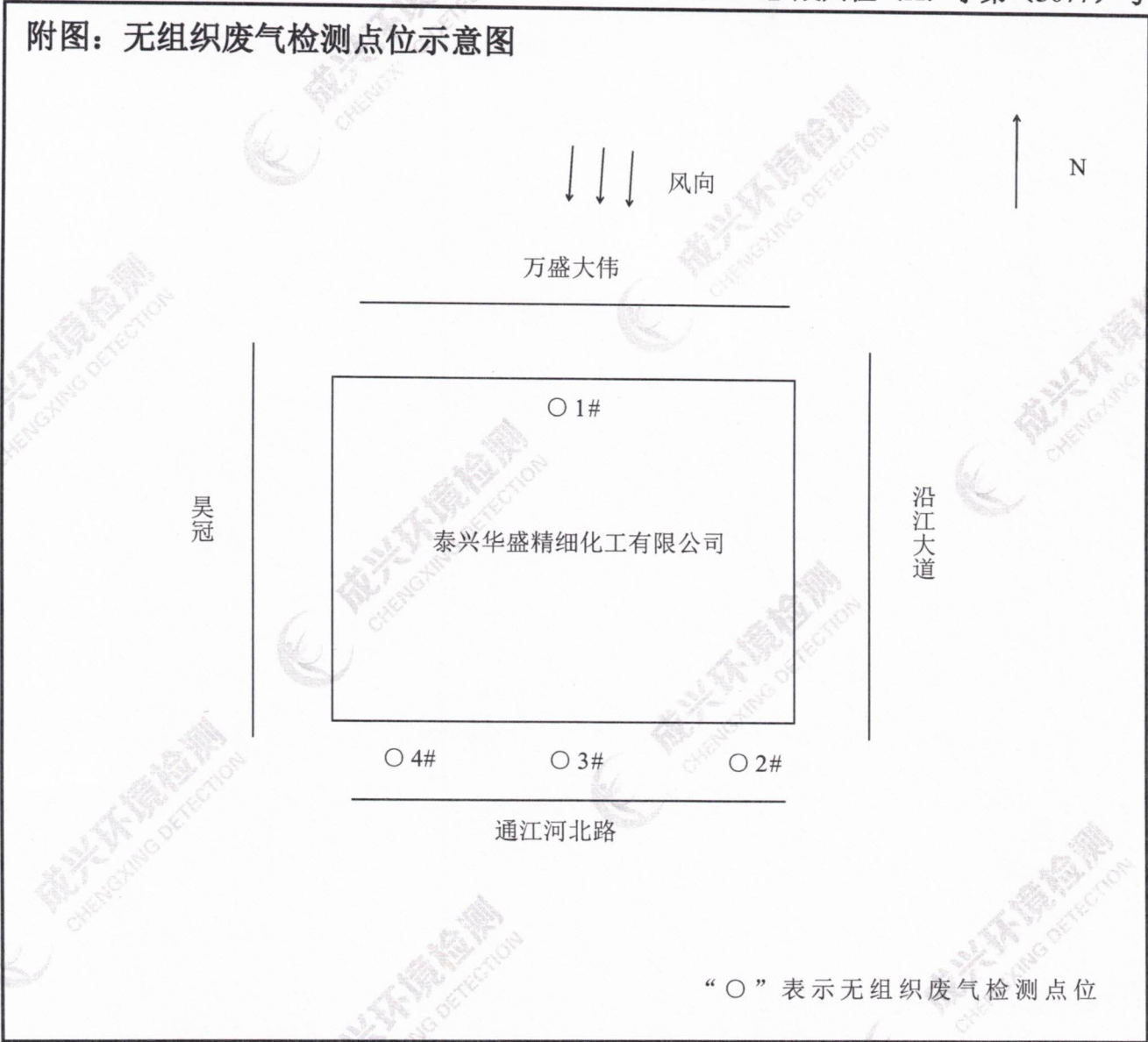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 2 设备信息一览表

类别	仪器编号	规格型号	设备名称	检定/校准有效期
空气和废气 (含室内空气)	X-001-01	崂应 2020S	智能四路空气采样器	2025.1.28
	X-001-06	崂应 2020S	智能四路空气采样器	2025.1.28
	X-001-10	崂应 2020S	智能四路空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01-12	崂应 2020S	智能四路空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16-01	Kestrel 5500	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	2025.2.2
	X-032-07	ZY009	负压便携采气桶 10L	/
	X-032-08	ZY009	负压便携采气桶 10L	/
	X-032-09	ZY009	负压便携采气桶 10L	/
	X-032-10	ZY009	负压便携采气桶 10L	/
	X-033-04	16026	风向风速仪	2025.1.28
	X-038-01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2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4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6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7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09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10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X-038-12	ADS-2062E (2.0)	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	2025.6.26
	F-001-02	GC-2010	气相色谱仪	2025.2.9
	F-001-03	A91Plus	磐诺气相色谱仪	2025.2.9
	F-002-01	883	离子色谱仪	2025.2.9
	F-006-01	TU-1810PC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2025.1.28
	F-006-02	T6 新世纪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2025.1.28
	F-006-03	TU-1900	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2025.1.28
	F-020-03	PXSJ-270F	离子计 (pH 计)	2025.1.28
	F-022-01	AUW120D	电子天平 (十万分之一)	2025.1.28
	F-053-02	RG-AWS10B	恒温恒湿手动称重系统	2025.4.18

附表3 无组织气象参数一览表

采样点位		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（厂界）
采样日期		2024-12-25
气象参数	温度(℃)	6.9~9.2
	大气压(kPa)	102.75~103.04
	湿度（%）	60.5~65.2
	风速（m/s）	1.7~2.2
	风向（°）	4~8
备注	以上参数不在我公司资质认定证书范围内，数据仅供参考或用于过程计算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	

附图：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现场采样示意图



泰兴华盛精细化工有限公司